

证券代码：839411

证券简称：涛生医药

主办券商：恒泰长财证券

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6年3月4日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会议 电子通讯会议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6年2月24日以电话、书面方式

发出
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陈太博
- 会议列席人员：监事及董事会秘书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、召开及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相关法律法规、行政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等规定。会议召开无需相关部门批准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7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预计2026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6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4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董事长陈太博、董事王琦珣、董事陈太进与本议案存在关联关系，故均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4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3 月 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公告（补发）》（公告编号：2026-006）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董事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根据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董事会提议于 2026 年 3 月 20 日召开 202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，审议上述需提交股东会审议的议案。

2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事项，无需回避表决。

3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7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4.提交股东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海南涛生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6年3月4日